

威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威县人民政府办公室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河北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办法》等规定，发布本年度报告，报告中所列数据统计期限为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一、总体情况

2023 年，县政府办公室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认真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文件精神及县委、县政府工作部署，围绕中心、服务大局，聚焦社会公众关切，不断提升政务公开工作标准化、规范化水平。

（一）主动公开工作情况。坚持“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原则，强化责任分解和督促推动，确保各重点领域政府信息应公开尽公开。2023 年，我办在政府网站和信息公开平台公开发布机构信息、政策文件、重大会议、重点工作等政务信息 1038 条。通过政务公开栏、报刊、电视台等载体和政府信息公开专区等多种方式对政府信息及时公开，通过“威县政务”微信公众号发布信息 954 条，全年未发生信息公开失泄密情况。

（二）依申请公开办理情况。在政府网站开设了依申请公开栏目，公开了受理申请机构、申请方式、申请处理、答复时限以

及威县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表等方面的信息，方便群众提出信息公开申请。全年受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6 件，按时答复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6 件，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1 件，未发生行政复议或行政诉讼。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坚持把完善制度作为政务公开工作的重点，制定了《威县人民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制度》《威县规范性文件管理办法》《威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全面推行行政规范性文件合法性审核机制的实施意见》《政府规范性文件制定流程图》等工作制度，从信息发布源头和公文发文审批源头上进行全生命周期管理，现行有效的政府行政规范性文件共保留 12 件，已全部在“规范性文件”栏目进行公开展示，并标注发文字号、发文日期、效力状态等属性。

（四）公开平台建设情况。切实加强政府网站、政府信息公开平台、政务新媒体等公开平台建设工作，未发生因政府网站四不问题、政府网站不规范等问题收到督办卡或被国务院办公厅、省政府办公厅通报批评。2023 年我县各乡镇、各部门通过政府网站、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发布信息 10985 条。建立政务新媒体监管制度，保障政务新媒体健康有序发展，全县共建设各类政务新媒体共计 43 个，其中微信公众号 39 个、今日头条号 1 个、抖音号 2 个、微博 1 个，已全部在国家政务新媒体管理平台和河北省政务新媒体管理平台进行了备案管理。

（五）保障体系建设情况。县政府办公室政务公开办认真贯

彻落实政务公开各项工作任务，10月中旬，组织召开全县政务公开工作培训会议，有效提升我县政务公开工作人员的业务水平和工作能力。加强对各乡镇、各部门政务公开贯彻落实情况检查指导力度，对工作落实不力的进行督促、通报，并在政务公开考核工作中予以扣分，充分调动各乡镇、各部门做好政务公开工作积极性。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7	0	12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 业 企 业	科 研 机 构	社会 公益 组织	法律 服务 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6	0	0	0	0	0	6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4	0	0	0	0	0	4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2	0	0	0	0	0	2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6	0	0	0	0	0	6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1	0	0	0	0	0	1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结果	其他	尚未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维持	纠正	结果	审结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存在的问题：一是部分股室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重视程度不够，提供的信息不够及时。二是政府信息公开内容相对单一，所公开的信息涉及日常工作比较多。三是工作创新力度还有待进一步加强。

改进情况：一是加强公开力度。增加重点领域、重点工作、政策等信息公开，进一步起到政策传声筒的作用，提高政策透明度。二是加强培训学习。强化政策理论学习，提高对政务公开工作重要性的思想认识，进一步提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专业能力。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认真贯彻执行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和《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处理费管理有关事项的通知》。2023年县政府办公室未收取信息处理费。

2023年1月17日

威县人民政府办公室